粉 嶺 官 立 小 學

新 界 粉 嶺 祥 華 邨

電話：2669 2024　傳真：2677 6202

電郵：fgpsa@edb.gov.hk　網址：http://www.fgps.edu.hk

2015 / 2016 年度　乙類通告　第 107 號

有關「戶外學習日---挪亞方舟一日遊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學校將舉辦「戶外學習日---挪亞方舟一日遊」。透過戶外學習活動進行體驗教育，讓學生擴闊視野，，增強學生的學習興趣及自信心。請家長鼓勵孩子參與，並依時出席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	2016 年 1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
活動地點：	挪亞方舟
活動對象：	四至六年級綜援學生及全額書簿津貼學生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	上午 8 時 45 分在本校地下圖書角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	下午 4 時正在本校地下大堂
費用：	全免
服飾：	請穿著整齊冬季體育服
帶隊老師：	文麗芬老師、姚玉香老師及主辦機構導師
注意事項：	1. 學生當天照常上午 8:05 回校 (只須交功課，無須帶課本上課)。 2. 是次活動解散後，**不會**安排校車或保姆車接送學生放學。 3. 主辦機構會為參加者預備午膳，校方亦會為已訂購午膳的學生辦理當天的退餐手續。 4. 請帶備足夠食水、雨傘，切勿攜帶大量金錢。 5. 如出發當日天氣惡劣，天文台於上午 8 時 30 分仍然懸掛 3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，或發出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，該日之活動將會被取消。

敬請 貴家長／監護人於 **1 月 6 日或以前**簽妥回條，著你的子女帶回交許靜嫻主任辦理。若對上述活動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669 2024 聯絡許靜嫻主任。

張燕媚

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　　張燕媚校長

回　條

許

張校長：

本人已收到粉嶺官立小學 2015 / 2016 年度乙類通告第 107 號，有關參加 「戶外學習日---挪亞方舟一日遊」事宜，經已知悉。

本人* ☐ 同意　我的子女參加，「戶外學習日---挪亞方舟一日遊」，

並* ☐ 需要 / ☐ 不需要 辦理當天的退餐手續。

放學方法* ： ☐ 家長接送 / ☐ 自行放學

☐ 不同意 我的子女參加這次活動。

* (**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 ✓**)

_____班學生 _____(　　)

家 長 簽 署 ： _____

二零一六年一月　　日

緊急聯絡電話 ： _____